

《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》已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经教育部 2017 年第 32 次部长办公会议修订通过。为认真贯彻落实该项规定，生物与化学学院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召开辅导员会议，组织学习《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》。《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》（教育部 43 号令）是国家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 and 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》的重要措施，保证辅导员工作有条件、干事有平台、待遇有保障、发展空间。

